

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

市交通运输委 2021 年度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政协提案工作情况

2021 年我委共承办建议提案 125 件，其中主办和单独办 41 件、会办 84 件。已全部在规定时限内按要求办复。

一、组织保障有力

我委深入贯彻落实市政府第 138 次常务会议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，作为了解民情、汲取民智、接受监督、改进工作的过程，建立办理工作台账，一件一件梳理、一件一件落实，加大组织推动力度，明确办理任务、责任分工和办理要求。

办理期间，委主要领导多次听取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汇报，对重点难点问题亲自推动，并要求各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主动加强沟通协调，提高标准，确保高质量完成建议提案办理工作。委分管领导始终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摆在重要位置，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办理情况汇报，及时组织分析研究，推动落实，对代表委员反馈不满意的建议提案，全程跟踪协调，亲自走访，尽最大努力落实代表委员建议。委办公室发挥综合协调作用，及

时印发办理工作方案，狠抓协调督办，全程盯控办理进度。各承办部门坚持“不敷衍、不推诿、不走形式、不走过场”的原则，真情实意倾听代表呼声，脚踏实地解决实际问题，用心、用情、用智办好每一件建议提案。此外，我们主动服从办理工作大局，推动具体工作事项及时落实到位，多次服务联络市人大、市政协有关部门组织现场调研、专题座谈，认真负责、务实高效地保障代表委员依法履职。

二、制度执行严格

一是服从交办。对市政府建议提案办交办的建议提案积极接收承办，今年我委实现 0 退转。

二是积极协调配合。今年我委主办 24 件建议提案，我们积极发挥牵头协调作用，多次组织会办单位研究推动，同时积极邀请代表专题座谈。我委共会办 84 件建议提案，我们积极配合主办部门，研究办理措施，会办意见全部按要求及时提供给主办部门。

三是积极宣传。通过委网站宣传办理工作，及时公开办理复文。同时按照市政府建议提案办的工作部署，在建议提案办理系统客观全面地提交办理工作总结。

三、办理程序规范

严格落实“四个清单”，强化办前分析、办中推动、办后检查，抓实关键环节，确保办理实效。在落实“责任清单”方面，

实行三级负责制，每件建议提案落实到局级主管领导、具体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增强办理实效。在落实“任务清单”方面，准确清晰梳理对策建议概要，针对建议内容，逐项研究答复意见。在落实“措施清单”方面，按要求依法依规、实事求是、内容完整地逐项答复代表委员建议，准确确定办理结果类别，并将答复意见报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签发；在办理系统认真填写措施清单概要和具体工作措施，最后将答复意见和征求意见反馈表寄送给代表委员。在落实“落实清单”方面，我委承办的其他建议提案全部按期提交答复意见，并按要求对主办和单独办的建议提案逐件填写落实清单，跟踪工作成效和落实进展情况。

四、落实效果

（一）积极面商

今年我委建议提案面商率为 87.8%，凡有条件的，都尽量与代表委员见面沟通。同时，根据疫情防控需要，开展多样“三访”互动，主动向代表委员汇报工作、求计问教、征求意见，采取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寄送材料等非面商交流方式，积极为代表委员履职提供便利，创造条件。

（二）注重采纳

我们积极采纳代表委员合理意见和建议，有效解决代表委员所提问题，主办和单独办的建议提案采纳率为 80.5%。

（三）狠抓落实

我委印发了《关于做好建议提案办理落实情况答复工作的通知》，对主办和单独办的建议提案，及时跟踪落实情况。经各承办部门共同努力，A类建议提案落实率为100%。

（四）确保满意

满意、基本满意率达到了100%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持续做好跟踪督办，以建议提案办理为抓手，切实补好行业短板。同时，将总结梳理经验做法，结合交通运输行业实际，研究探索创新招法，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水平。

市交通运输委

2021年12月6日